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前提：本章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次磋商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

## 一. 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监理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为成都石室中学2022年市属学校基础条件提升工程项目(工程类)提供监理服务。提升工程项目涉及石室中学文庙与北湖两校区，计划采购资金共计4187.18万元。监理在提升工程项目(工程类)施工过程中对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变更及整改造价控制、施工安全。提升工程项目(工程类)项目的内容及其金额请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升工程项目(工程类)名称** | **采购品目** | **计划采购资金**  **（万元）** |
| 1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高三楼外立面高坠排危 | B08-修缮工程 | 112.3 |
| 2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饮水安全排危 | B08-修缮工程 | 140.7 |
| 3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宿舍改造（基础装修） | B08-修缮工程 | 705 |
| 4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新高考创新学习中心建设 | B08-修缮工程 | 340 |
| 5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电梯新建（通道建设） | B08-修缮工程 | 52.5 |
| 6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食堂改造 | B08-修缮工程 | 94 |
| 7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老建筑改造 | B08-修缮工程 | 60 |
| 8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竞赛机房装修改造 | B08-修缮工程 | 50 |
| 9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校区逸夫楼楼顶防水工程 | B09-修缮工程 | 25 |
| 10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建筑物滴水檐高坠排危 | B08-修缮工程 | 114.22 |
| 11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男生宿舍改造 | B08-修缮工程 | 150 |
| 12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特种设备（锅炉）排危改造 | B08-修缮工程 | 145 |
| 13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连廊改造 | B08-修缮工程 | 285.76 |
| 14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图书馆装修改造2期工程（基础装修） | B08-修缮工程 | 750 |
| 15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新高考创新学习中心建设 | B08-修缮工程 | 828.22 |
| 16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食堂改造 | B08-修缮工程 | 89 |
| 17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功能场馆改造工程 | B08-修缮工程 | 206 |
| 18 | 四川省成都市石室中学北湖校区操场通道改造 | B09-修缮工程 | 39.48 |

【二】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标的名称：工程监理服务，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2022年市属学校基础条件提升工程项目(工程类)项目验收合格止。预估监理服务期限时间为8个月，以实际监理时间为准。

2、服务地点： 成都市石室中学（文庙和北湖共两个校区）。

3、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采购人自收到成交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金额的40%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

（2）完成所有2022年市属学校基础条件提升工程项目(工程类)项目预算金额的70%后，采购人自收到成交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金额的40%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

（3）所有2022年市属学校基础条件提升工程项目(工程类)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自收到成交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金额的20%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

4、验收：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进行验收。

验收办法：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 \*三.技术、服务要求

(一) 服务范围:

工程的施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变更及整改造价控制、施工安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二）服务要求

1.根据有关规定和本项目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审查设计单位提交的设计图纸，并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3.检查施工单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4.检查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5.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跟进核查施工单位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6.审查工程开工条件。

7.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需要求施工单位整改并上报采购人。

8.经采购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9.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釆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10.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11.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12.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并交与采购人。

13.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14.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采购人审核。

15.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送采购人审核。

（三）其他要求

1、受采购人委托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负完全责任，并对施工合同段进行工程监督和管理，履行规定职责。

2、监理单位应严格执行监理合同、施工技术规范、监理规范、设计图纸及业主的一切文件、信函、规定和指令。

3、供应商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4、供应商应保障服务过程中监理相关人员的安全，在服务过程中发生的相关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